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与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研究

AUDIT QUALITY OF CHINA CONCEPT STOCK AND
COOPERATION MECHANISM OF CROSS-BORDER AUDIT SUPERVISION

◎ 马德芳 / 著

*AUDIT QUALITY OF
CHINA CONCEPT
STOCK AND
COOPERATION MECHANISM
OF CROSS-BORDER
AUDIT SUPERVISION*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与跨境 审计监管合作机制研究

AUDIT QUALITY OF CHINA CONCEPT
STOCK AND COOPERATION MECHANISM
OF CROSS - BORDER AUDIT SUPERVISION

马德芳 著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与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研究/
马德芳著.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6. 11
ISBN 978 - 7 - 5141 - 7535 - 6

I. ①中… II. ①马… III. ①股票市场 - 审计 -
研究 - 中国 IV. ①F832. 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301124 号

责任编辑: 刘茜 赵泽蓬

责任校对: 郑淑艳

版式设计: 齐杰

责任印制: 邱天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与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研究

马德芳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汉德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三河市华玉装订厂装订

880 × 1230 32 开 4. 25 印张 100000 字

2016 年 1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7535 - 6 定价: 28. 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1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 [dbts@ esp. com. cn](mailto:dbts@esp.com.cn))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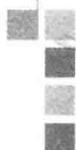
近年来，中国概念股屡次遭遇诚信危机，审计质量低下，跨境审计监管冲突不断。如何有效发挥独立审计的鉴证职能，跨境审计如何监管合作是目前社会各界都非常关心的重大前沿性课题。当前国内外学者直接研究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的文献很少，研究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的文献也不多见，因此，以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与跨境审计监管合作作为研究对象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值得深入研究。本书在分析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形成机理的基础上，提出通过构建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来解决。主要研究如下内容：①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形成内在机理；②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影响因素实证检验；③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的理论解释与现实障碍；④跨境监管合作

的国际经验比较；⑤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设计；⑥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运行保障研究。本书的研究不但能够拓展审计质量与跨境监管相关理论，而且对中国概念股与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未来中国国际板的建设都能提供理论和经验支持。

本书研究发现，由于信息不对称，中国概念股公司管理层为了经济利益，具有美化财务报表的强烈动机。即使是质量差的中国概念股公司，管理层也有动机发布高盈利财务报告，管理层会尽量选择合适的审计师或事务所与自己共谋，利用经济利益诱导或威胁审计师出具有利于中国概念股自身的低质量审计意见。审计师的行为选择和审计质量的高低不仅与中国概念股管理层提供的利益大小非常相关，还与被处罚的力度和检查范围相关。跨境监管部门对违规审计师处罚金额越大，检查的概率越高，审计质量越高。

研究也发现，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可以提高中国概念股的审计质量，审计质量比较低的公司采用的会计师事务所级别就比较低，使用反向并购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就比较低。只有建立起一个完善的跨境审计监管机制才能够长期解决中国概念股的审计监管和诚信危机问题。在我国需要设立上市公司境外监管合作部，由证监会直接领导，跨境双方在审计实务方面进行业务合作，确定统一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标准，加强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构与其他监管部门的协调与合作，优化外部制度环境，推广审计信用文化。

目 录



1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及研究意义	1
1.2 国内外研究现状综述	6
1.3 研究创新	18
1.4 研究目标、研究内容及拟解决的 关键问题	20
1.5 研究方法与技术路线	24
1.6 可行性分析	28
2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形成机理研究	32
2.1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内涵	32

2.2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博弈模型基本假设	37
2.3	中国概念股公司管理层、审计师与跨境 监管层的博弈分析	39
3	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影响因素实证研究	50
3.1	研究假设	51
3.2	研究设计	55
3.3	实证结果与分析	58
3.4	实证结论	63
4	中国概念股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的理论解释与 现实障碍	64
4.1	中国概念股跨境审计监管合作博弈模型	64
4.2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博弈的最优决策	65
4.3	中国概念股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的现实障碍	68
5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的国际经验比较	72
5.1	司法互助协定	72
5.2	多法域信息披露制度	74
5.3	国际性公约	76
5.4	谅解备忘录	79
5.5	跨境监管合作的国际经验评价	81
6	中国概念股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设计	84
6.1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设计的目标导向	84

6.2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设计影响因素的 聚类分析	86
6.3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监管主体	91
6.4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监管内容	93
7 中国概念股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运行 保障研究	98
7.1 确定统一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标准	98
7.2 加强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构与其他监管 部门的协调与合作	99
7.3 优化外部制度环境	100
7.4 推广审计信用文化	101
8 结论与展望	102
8.1 主要结论	102
8.2 不足之处与展望	104
参考文献	107
致谢	124

绪 论

1. 1

研究背景及研究意义

1. 1. 1 研究背景

(1) 当前中国概念股遭遇诚信危机，审计质量低下。

所谓中国概念股指的是以海外上市方式进行境外投融资的中国大陆公司。由于尤其是在美国上市的条件比较宽松，所以吸引了大量的中国概念股在美国上市。但从 2010 年以来，中国概念股因涉嫌造假上市或上市后的造假行为逐步遭遇诚信危机，诉讼案件数量急剧增加，截至 2012 年底，在

美国的纽交所、纳斯达克和美国证券交易所三处主板上市的中国概念股先后共有 280 家左右,因财务造假、破产、未满足上市条件等原因退市的就有 45 家,有多家在美上市公司的审计师辞职或曝光其审计对象的财务造假问题,另外一些做空机构趁机放大中国概念股的造假嫌疑,这导致了美国乃至世界资本市场对中国概念股信任危机。值得关注的是,遭受质疑的中国概念股往往是中小民营企业,受成本所限,其聘请的审计师事务所比较小,独立性比较低,审计师易存在隐瞒、包庇的行为,从而导致审计质量低下,外部审计难以发挥其本应承担的鉴证作用。因此中国概念股的审计质量问题已经引起中美监管层的高度关注。

(2) 跨境审计监管合作已成为未来解决跨境监管冲突问题的主要手段。

当前中国概念股赴美上市不需要中国证券监管机构的批准许可,而只需要美国监管部门同意即可,因此,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低下导致的诚信危机与中美双方跨境监管的滞后不无关系。由于中国是少数几个不允许 PCAOB (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 聘请的当地审计师对国内企业进行工作检查的国家之一,PCAOB 也无法对这些在美上市中国公司的审计底稿进行核实。因此,提高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的主要措施除了促进会计师事务所自身逐步完善外,加强跨境审计监管也非常关键。在中国概念股诚信危机事件中,美国证券监管机构认为由于无法在中国收集审计资料信息,因此对具有财务舞弊嫌疑的中国概念股的调查只能被迫中止。由

此可见，将中国概念股审计机构纳入跨境监管体系，成为美国证券市场监管体系的一部分，是解决中国概念股诚信危机的重要手段。值得庆幸的是，从 2007 年起美国 PCAOB 就开始和中国证券监管层对双边监管协议进行讨论，2011 年 5 月在第三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中，跨境审计监管合作被首次列入对话议题。2012 年中国证监会、财政部与 PCAOB 达成协议，同意 PCAOB 派员工以观察员身份来华观察中方对在美注册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质量控制的检查。由此可以看出，深入的跨境审计监管合作已势在必行，未来也会是解决跨境监管冲突的重要手段。

(3) 中国未来国际板的推出为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注入新的动力。

当前中国正在筹划推出国际板，届时，境外的公司也可以来中国国际板上市，中国监管机构也许即将面临类似的监管难题，中国概念股诚信危机事件给我国带来了最现实的思考，未来的国际板建设除了必须完善上市标准等制度建设外，更要关注跨境监管合作。中国监管机构必须与境外监管机构进行信息共享与资源交换，以学习借鉴国际经验、加强中国证券市场建设，提升监管成效，全面实施对境外上市公司的监管。只有这样，国际板才能在中国得到稳定健康发展。2011 年 9 月发布的《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2011～2015）》指出要“着力推动上市公司国际板审计与跨境监管合作”等方面问题研究，由此可以看出，在当前的背景下来研究跨境审计合作的机制问题非常重要。

1.1.2 研究意义

基于上述研究背景,本书主要利用中国概念股的数据,围绕中国概念股跨境上市的审计质量与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这一主题,展开系统、深入的研究。本书对审计质量和跨境监管的研究均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价值。具体而言,本书的研究意义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强化对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重要性的认识,丰富和深化审计质量相关理论。

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的主要功能是鉴证财务信息并独立发表意见,可以说审计是中国概念股在境外上市的“第一道质量防线”,而审计质量的高低是决定这道防线能否发挥作用的关键。质量低下的审计信息不但直接干扰境外市场对中国概念股价值的判断,进而影响中国概念股境外上市的步伐,而且对中国概念股国内审计师的国际声誉也会造成很大的打击。目前,学术界专注于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的研究比较少,因此,本书的研究不但可以强化学术界对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问题的关注,而且也可以丰富和深化审计质量的相关理论。

(2) 有助于拓展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的跨境监管理论。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审计市场从无到有,在审计监管方面更多的是借鉴西方发达国家的监管经验,但当前中国概念股诚信危机所折射出的跨境监管问题是我国理论界必须积极探索的新课题。针对我国独立审计在中国概念股表现的种种

不足，必须以更开阔的视角来解读其深层次的原因。本书为中国概念股审计服务市场的有效监管提供新的运作思路，从跨境合作机制方面来进行深入研究，不但有利于境外监管机构对中国审计师独立审计的监管完善，也有利于中国监管机构对国内审计师的有效监管。本书的研究结论可以为跨境双方如何有效实施审计监管合作提供理论支持。

(3) 有助于为中国概念股进行审计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积极应对挑战、提升自身行业竞争力。

注册会计师行业主要是以保护公共利益为目的进而实现自身利益的职业，由于中国概念股跨境上市的审计业务大多由国内事务所审计，涉及的国外事务所往往也把业务承包给国内事务所进行，会计师事务所与注册会计师可能会为了自身利益而和被审计单位合谋造假，审计师的道德风险被境外监管机构所诟病。良好的信誉是注册会计师行业立足市场、提高知名度、获得竞争优势最有利的法宝。没有良好的信誉就不会有品牌度较高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也就不可能在国际市场竞争中获取公众的信赖和客户的认可，特别是在当前中国概念股遭遇信任危机的情况下，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如何能够以可靠的鉴证信息、公正客观的审计意见，努力维护和不断增强自身行业信誉非常重要。因此对中国概念股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进行全方位的设计研究，有利于注册会计师行业在当前国际上树立信誉，最终不但起到经济警察的作用，也在国际市场上提升了自身的竞争力。

(4) 有助于中国概念股在境外上市,同时也利于未来中国国际板的完善。

近年来,中国概念股正遭遇诚信危机,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功能被弱化,究其原因,美国资本市场上的中国概念股问题其实就是中国内地A股市场可能会出现问题的缩影,中国A股市场上也不时有财务造假的现象出现。中国概念股跨境监管合作机制的完善,不但可以确保两国在上市公司会计准则上的共同标准,堵塞两国间会计漏洞,减少因审计师独立性的丧失而导致的中国概念股诚信危机的危害,同时,也可以使中国国内的资本市场能够引入国外先进的监督模式,逐步提高和完善国内资本市场的功能。同时,随着中国国际板的推进,在未来国际板上上市的外国公司可能会出现同样的欺诈行为,如果我国和境外监管机构没有建立起对等的监管合作体系,则我国的监管机构也将面临无法监管外国审计机构的尴尬。跨境审计监管合作机制的建立不但可以弥补针对跨境上市公司的监管缺陷,而且更重要的是可以推进未来国际板的规范化建设,降低国际板市场建立后的风险。

1.2

国内外研究现状综述

当前国内外学者直接研究中国概念股审计质量的文献很

少，研究跨境审计监管合作的文献也不多见，与本书主题的相关的文献主要集中在审计质量、中国概念股诚信危机与跨境监管合作等方面。

1.2.1 关于审计质量文献综述

(1) 审计质量的内涵。

关于审计质量的内涵，尚未有公认的权威性的概念，国内外学者大致有四种观点：第一，美国审计总署（2003）认为审计质量是指注册会计师按照公认审计准则实施审计，以合理确保所审计财务报表和相关信息披露，不存在由于错误或者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第二，迪安杰洛（DeAngelo，1981）从审计质量影响因素角度出发阐述审计质量，认为审计质量是注册会计师发现并消除财务报告错弊的能力，这种能力取决于注册会计师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的结合。第三，沃茨和齐默尔曼（Watts & Zimmerman，1986）在迪安杰洛（1981）基础上，把审计质量内涵具体化和数据化，认为审计质量是注册会计师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的联合概率，两者可以增大其发现并消除财务报表错弊的概率，从而提高财务报告的可信赖性。第四，庄立、王玉荣（2008）在前人研究基础上，从实务角度出发，认为注册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对信息使用者来讲是无形的，能看到的只是审计产品即审计报告。因此，审计质量是注册会计师对被审单位会计信息披露公允性鉴证的准确性程度。

(2) 审计质量的衡量。

国内外学者在审计质量的内涵界定的基础上,采用多种指标衡量审计质量,主要有以下几种:

①会计师事务所规模。国外很多学者认为“大所”是市场有序竞争、优胜劣汰的结果。“大所”的审计质量必然高于“小所”,经过实证检验发现,“大所”审计质量也确实高于“小所”(DeAngelo, 1981; Lennox, 1999; Teoh & Wong, 1993; Conniel Becker, 1998; Basu, 2002)。而国内学者研究却不尽相同,部分学者认为事务所规模可以代表与审计质量(蔡春等, 2005; 李仙等, 2006; 潘克勤, 2010)。部分学者从不同的角度认为事务所规模的大小由于各种现实因素限制不能代表审计质量的高低(刘峰等, 2009; 于鹏, 2007; 吴昊旻等, 2010; 刘成立, 2008; 刘峰等, 2002)。

②可操纵应计利润。蔡春等(2007)研究认为高质量的审计应该对企业的盈余管理起到抑制作用。实证研究发现“六大”所审计的企业,其非正常应计显著低于“非六大”审计的企业(Connle L. Becker, 1998; Vander Banwhede, 2003),可操纵应计利润与现有常用审计质量替代指标的相关性都较强,如事务所规模(蔡春等, 2005; 白云霞等, 2009; 章永奎等, 2002; 徐浩萍, 2004; 任志能, 2004),国内部分学者经过研究也发现审计质量越高,被审计企业盈余管理强度越弱。但魏涛等(2007)的研究认为,企业经常利用非经常损益进行盈余管理,用可操纵应计利润只能部分衡量审计质量。

③审计诉讼数量。一般而言,会计师事务所遭受的审计诉讼越少,表明事务所的审计质量越高。当报表使用者因为审计失败而遭受损失时,事务所和审计师遭受的审计诉讼也会相应增多。帕姆若斯(Palmrose, 1988)认为审计诉讼是衡量审计质量高低的一种方法,美国“非八大”事务所与“八大”事务所相比有更高的审计诉讼发生率;安德森(Anderson, 1984)对“六大”的审计诉讼进行检验时发现,针对“六大”的诉讼要少于“非六大”。

除上述指标以外,一些国外学者还提出以审计时间(King, 1999; Giroux, 1992)、股票买卖价差(Christian, 1999; Schauer, 2002)、事务所声誉(Carter, 1998)等来测度审计质量的水平。国内一些学者则将制度法规、职业标准和社会期望作为审计质量的基础标准(徐建新, 2001)。

(3) 审计费用与审计质量。

当前会计理论界对于审计质量与审计收费的关系还存在分歧,一方面,部分学者认为审计费用影响审计质量,申富平、丁含(2011)研究发现在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较高时,审计收费与审计质量呈负相关关系;席维娟、龚凤兰(2011)研究发现上市公司的审计费用与审计质量显著正相关关系;王守海、杨亚军(2009)研究发现高质量的内部审计有助于减少审计费用;尧华英、孔玉生、袁凤林(2010)研究发现,审计费用总额和操纵性应计利润的绝对值之间存在负相关关系,说明审计费用越多,审计质量越高。另一方面,部分学者认为审计费用与审计质量没有关